

审批意见：

西环评表〔2022〕7号

河南昱之宸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91411721MA9KR17W8J）报送的《河南昱之宸休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50万套户外家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在县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性质：新建

二、审批内容：

1、类别：家具制造业

2、项目内容：项目位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启航路与工业大道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租赁标准化厂房占地面积30000平方米。计划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生产规模：年产50万套户外家具生产线项目。

三、有关要求：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评价结论可信。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做好以下工作。

1、废气：生产设备均布置在密闭的车间内，喷粉粉尘由全封闭负压喷粉线配套的回收系统回收，采用旋风除尘+封闭式滤筒除尘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固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打磨废气经打磨柜湿式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天然气废气采用低氮燃烧措施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

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西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固体废物：废树脂、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回用，不外排；废包装材料、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噪声：选择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减震垫，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达标排放。

四、《报告表》经批复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若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五、你公司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规定。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你公司应将经批准的《报告表》报送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西平县柏城环境监察中队），并接受日常监督检查。

2022 年 4 月 19 日